

您獲得重審的權利

以下情況，您有權獲得對您的社區照顧撥款，危機貸款，預算貸款和超額付款的決定進行重審：

- 您就您的社會基金申請獲得了一個決定;
- 該決定已經由機構內的重審官員審查;
- 您仍然對其不滿.

重審員的重審

- 獨立重申程式簡便快捷
- 整個程式應當不會需要超過 12 個工作日，緊急危機貸款不超過 24 小時
- 如果您已獲得的決定是錯誤的，重申將改變該決定，如果此決定是正確的，重審員將確認它，少數情況下，要求機構內重審官員重新審查您的案例

重審員的重審常常是成功的，去年我們改變了受理的重審案例中過半數的社區照顧撥款決定和大約四分之一的危機貸款決定。

如何要求社會基金委員辦公室的重審

1. 填寫本手冊中的表格或寫信要求獨立重審
2. 把填寫好的表格或您的信交給就您的申請作出機構內重審決定的社會保障機構
3. 該機構會將您的材料轉交給社會基金委員辦公室，然後我們將就您的案例寫信聯絡您。

如果英語不是您的第一語言，我們將努力為您提供替代的服務以滿足您的需要，請向我們索取詳細資料。